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7-097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171079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即会同各中介机构对相关反馈意见逐项进行落实和回复。由于反馈意见回复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同时回复材料需补充、更新公司及其子公司最新一期的财务数据，公司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因此为切实稳妥做好回复工作，公司于8月24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于2017年10月23日前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资料。

经过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的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公司已完成《反馈意见》所涉事项的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



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公告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材料。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六日